

包头市东河区2025年第二批残疾人居家托养服务项目招标公告

招标项目编号 (MY2025FW01)

项目所在地: 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东河区

一、招标条件

本包头市东河区2025年第二批残疾人居家托养服务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国有资金:12.45万元,招标人为包头市东河区残疾人联合会。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范围

规模: 包头市东河区2025年第二批残疾人居家托养服务项目;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包头市东河区2025年第二批残疾人居家托养服务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第1标段包头市东河区2025年第二批残疾人居家托养服务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一)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二)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1.投标截止前, 供应商未被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信用中国网 (www.creditchina.gov.cn) “失信被执行人” “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 (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的。 2.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三)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无;

本项目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 否。

四、招标文件获取

获取时间: 从2025-06-30 12:00:00到2025-07-07 12:00:00。

获取方式: 包头市包头稀土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劳动路69号 招标文件费: 0.00元 获取时间: 上午9:00-11:00 下午15:00-17:00。

五、投标文件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 2025-07-21 15:00:00。

递交方式: 纸质文件递交, 包头市包头稀土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劳动路69号。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 2025-07-21 15:00:00。

开标地点: 包头市包头稀土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劳动路69号。

七、其他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报名时，报名人需要提供以下材料：1.报名人出示身份证原件，提供经法定代表人签字及公司盖章的“授权委托书”，并附委托代理人和法人身份证复印件；2.须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执业许可证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3.须提供在公告期内的信用记录查询结果（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供应商在报名时，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对被列入信用中国“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和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任意一项的供应商，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截图须显示查询时间）4.须提供供应商出具的“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5.须提供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书面声明。注：（1）在报名时需提供以上资料原件，同时提供以上资料的复印件以及A4纸胶装成册3套（加盖公章）资格文件不全或不符合要求的均不予接收；本项目只接受现场报名。（2）证件原件是指原发证机关所发证件，扫描件、公证件及加盖公章的复印件、彩喷件一律不视为原件。（3）报名资料须写明供应商联系人姓名、手机、电话、传真、电子邮箱等信息，不符合要求的不予接收。；

公告发布媒介：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s://www.nmgztb.com.cn/>)；

八、监督部门

本项目监督部门为**包头市东河区残疾人联合会**。

九、联系人

招标人：**包头市东河区残疾人联合会**

地址：**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东河区红星桥西北200米**

联系人：**郭女士**

电话：**15508494099**

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内蒙古蒙元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包头市包头稀土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劳动路69号**

联系人：**于经理**

电话：**15847410032**

邮件：**nmgmyxm@163.com**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马媛媛（签名）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内蒙古蒙元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盖章）

